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香港結算」)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除非本公告另有界定，否則本公告所用詞彙與中寶新材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發佈的日期為2023年3月21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告僅作參考用途，並不構成任何人士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任何股份或其他證券的邀請或要約。本公告並非招股章程。有意投資者須先細閱招股章程了解有關下文所述本公司及全球發售的詳細資料，方決定是否投資於股份。任何有關股份的投資決定應僅依賴招股章程中所提供的資料而作出。

本公告不會直接或間接於或向美國(包括其領土及屬地、任何美國州份以及哥倫比亞特區)或法律禁止有關分派的任何其他司法管轄區發佈、刊發或派發。本公告並不構成或組成在美國或任何其他司法管轄區出售證券的任何要約或要約購買證券的招攬的一部分。本公告所述證券並未亦將不會根據1933年《美國證券法》(經修訂)(「《美國證券法》」)或任何適用州證券法登記，亦不得於美國境內或向美籍人士、為美籍人士或為其利益提呈發售、出售、抵押或轉讓，惟根據《美國證券法》獲豁免登記或不受《美國證券法》登記規定所限的交易除外。發售股份乃根據《美國證券法》S規例於美國境外透過離岸交易發售及出售。本公司證券不會在美國進行公開發售。

整體協調人確認，國際發售項下的發售股份並無超額分配，且超額配股權並無獲行使。鑑於國際發售項下的發售股份並無超額分配，故於穩定價格期間將不會發生招股章程所述的穩定價格活動。

發售股份的有意投資者務請注意，整體協調人(本身及代表包銷商)有權於上市日期(目前預期為2023年3月31日(星期五))上午八時正(香港時間)之前任何時間，在發生招股章程「包銷—包銷安排及開支—香港公開發售—終止理由」一節所載任何事件的情況下，終止香港包銷商於香港包銷協議項下的責任。

China Treasures New Materials Group Ltd. 中寶新材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全球發售

- 全球發售的發售股份數目：250,000,000股(包括190,000,000股新股份及60,000,000股待售股份)
- 國際發售股份數目：200,000,000股(包括140,000,000股新股份及60,000,000股待售股份，經重新分配後調整)
- 香港發售股份數目：50,000,000股(經重新分配後調整)
- 最終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1.05港元，另加1.0%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0.00015%會財局交易徵費及0.00565%聯交所交易費
- 面值：每股股份0.01港元
- 股份代號：2439

獨家保薦人、整體協調人、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及聯席牽頭經辦人



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及聯席牽頭經辦人



聯席賬簿管理人及聯席牽頭經辦人



發售價及配發結果公告